

## 「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證明」用途及歸化中華民國國籍應注意事項說明

「準歸化中華民國國籍證明」不是已經歸化我國國籍的證明，僅提供您持憑向原屬國政府辦理喪失國籍及申請喪失國籍證明文件，才能再繼續辦理歸化中華民國國籍。如果您在辦理歸化我國國籍時，經查明有不符合中華民國國籍法規定歸化要件，將不予許可歸化中華民國國籍。

提醒您，外籍人士經本部許可歸化國籍後 5 年內，經查於歸化國籍時有不符歸化國籍要件，如合法居留、行為能力、品行端正，無犯罪紀錄、財力證明、喪失原屬國籍等，本部將依國籍法第 19 條規定撤銷歸化許可。請您審慎參照中華民國國籍法規定及再自行檢視是否確實符合歸化要件後，再辦理申請歸化我國國籍事宜。